盛德鑫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 有虑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盛德鑫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二届监事会经 2020 年12月7日召开的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成立。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 会议通知于2020年12月7日以口头方式向各位监事发出,经全体监事同意豁免 本次会议通知期限,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,实际出席监事3名。会议由监事谢娜惠主持,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。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, 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与会监事以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: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选举谢娜惠女士为第二届监事会 主席,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(简历 附后)。

表决结果: 3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盛德鑫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。 特此公告。

> 盛德鑫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12月8日



附件:

谢娜惠女士,出生于1963年4月,中国国籍,无境外永久居留权,青岛滨海学院工商企业管理专业本科学历。曾任常州市电解电容器有限公司电容车间主任、常州市不锈钢管厂生产部长、常州市高登无缝钢管有限公司生产部长、无锡江南高精度冷拔管有限公司生产部长;2003年3月至2017年11月,就职于常州盛德无缝钢管有限公司,担任综合部部长、人力资源部部长;2017年11月至今,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兼综合部部长、人力资源部部长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谢娜惠女士通过常州联泓企业管理中心(有限合伙)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299,870 股,占公司总股本的 0.30%。谢娜惠女士与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,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,不存在《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 3.2.4 条所规定的情形,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任职条件。